

为农民工讨回2100万欠薪

——沧州市“督促履职，帮助农民工愉快过年”专项检察监督活动纪实

冯瑞 鲁亚莉

“拿到了工资，我们可以高高兴兴地回家过年了！”在沧州市检察院行政检察部门的监督、帮助下，拿到工资的外来务工人员王思达激动不已。为维护广大务工人员的合法权益，让他们过一个幸福祥和的春节，今年1月份，沧州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王胜喜批示市检察院行政检察部门，针对春节前农民工讨薪这一难点热点问题，开展为期一个月的“督促履职，帮助农民工愉快过年”专项检察监督活动，取得显著效果。

活动开展期间，沧州市两级检察院行政检察部门积极与当地住建局清欠办及人社局劳动监察部门取得联系，了解沟通情况，督促有关行政执法部门依法履行职责。同时，通过检察建议、督促移送犯罪线索等形式，对上述两部门的履职情况进行检察监督。截至目前，已为农民工追讨欠薪2100余万元，涉及各类务工人员580余人，并督促、帮助有关行政执法机关及相关企业进一步建立、完善了

农民工工资预留金、保证金、支付承诺以及企业黑名单等制度。

工作中，沧州市两级检察院行政检察部门通过对住建局清欠办及人社局劳动监察部门调查走访，调取执法档案、执法卷宗、登记台账等，了解两部门对相关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拖欠农民工工资的处理情况，摸清底数。在此基础上，调取相关当事人向上述两部门就工资拖欠问题的举报(投诉)受理及处理台账、执法卷宗、档案，检查其处理及结案情况，从中发现存在的问题。

注重督促有关行政部门依法履职。对于涉及侵犯农民工合法权益的，行政检察部门采取督促履行职责检察建议书的形式，督促住建局及人社局劳动监察部门依法履行职责。截至目前，全市行政检察部门共发出检察建议16份。如青县检察院向本县住建局清欠办及县人社局劳动监察大队发出检察建议，督促执法单位协调相关企业向有关农民工核发欠薪177万余元；新华区检察院向相关职能部门发出督促履行职责检察建议，督促

在建项目完善手续，足额缴纳农民工工资预留金及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注重督促移送犯罪线索。对在履职中发现的涉嫌犯罪的案件线索及时移送，形成监督合力。如河间市检察院在履职过程中发现某劳务公司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随即向河间市人社局发出检察建议书，督促人社局就该公司涉嫌犯罪的相关材料移送公安机关。目前，河间市公安局已立案侦查并向检察机关回复。

协调建立诉讼快速通道。及时与审判机关沟通协调，对涉及农民工讨薪案件督促其快速受理，快速裁判，并建议减免有关当事人的诉讼费用，尽力减少其诉累。同时，协助人社局、住建局、信访局做好农民工的安抚工作，释法说理，积极提供法律咨询、法律服务，引导和帮助广大农民工依法理性维权。

对已做处理的农民工工资投诉案件进行梳理。通过摸排梳理，自2015年以来，仅任丘、泊头、东光、盐山住建、人社两部门就受理

讨薪投诉337件，涉及农民工680余人，欠薪总额1978.5万元。其中绝大部分已由上述两部门协调解决；因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移送公安机关处理25件；另有9件通过法院诉讼解决。这一工作的开展，使检察机关对全市农民工工资拖欠问题的投诉与处理情况了然于胸，对相关行政执法部门及其工作人员的工作状况和态度亦有了较全面的掌握，为检察机关建立长效工作机制、实施常态化检察监督创造了条件。

通过此次专项活动，切实维护了广大农民工的合法权益，开辟了农民工讨薪绿色通道。同时，全市行政检察部门以此为契机，与住建局及人社局劳动监察部门建立起了以信息共享、情况通报、帮助农民工维权等长效工作机制，为农民工工资拖欠问题的顺利解决奠定了基础，有力地促进了有关行政执法部门积极履职和依法行政，检察机关的法律监督权威得以进一步彰显，行政检察监督的作用得以充分发挥，其重要性和必要性得以充分印证，社会认知度逐步提高。

着力实现反贪工作与服大局同频共振 省会检方对反贪工作再部署

本报讯(孙旭峰 耿琳)“反贪工作，要树立服务大局理念，在服务经济发展上求突破；要树立规范执法理念，在推动办案转型发展上求突破。”石家庄市检察院日前召开全市检察机关反贪工作会议，总结过去一年反贪工作，对今年的全市反贪工作进行再部署再推进。受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陈晓明委托，市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兼反贪局局长崔少波作具体部署。市检察院党组成员、反贪局副局长张合乡主持会议。

记者了解到，2015年，在省检察院党组和石家庄市委的正确领导下，石家庄市检察院反贪干警同心同德、尽忠职守，查处职务犯罪实现新提升，依法查办了省民政厅原厅长古怀璞等4名厅级干部、廊坊市房管局原局长郭峰等27名处级干部，在全国、全省产生重大影响；还查处了本市区县居委等7名干部受贿7780万元等一批“小官巨贪”案件。所办大要案比例、办案规模均创历史之最，反贪部门多项工作取得了历史性的突破，特别是全市反贪工作取得综合排名全省第一的佳绩，市检察院反贪局荣获集体二等功一次，全市反贪部门共有7个先进集体受到市级表彰。

本次会议提出，服务新常态下的经济发展大局是新时期党对检察机关反贪部门提出的新要求、新任务、新目标。全市检察机关反贪部门必须认真研判形势任务，切实履行检察职责，为京津冀协同发展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下转第7版)

高铁线上铸检魂

——记石家庄铁路运输检察院

李睿杰

查处职务犯罪8件9人，其中处级以上干部5人；开展“预防职务犯罪宣传进高铁”活动，覆盖面积达11省市……近年来，石家庄铁路运输检察院自觉把铁路检察业务融入国家和地方发展大局，忠实履行各项检察职能，在职务犯罪预防、刑事案件捕诉、推进检察改革研究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为更好地服务地方经济和铁路建设作出了积极贡献。为此，他们被省检察院授予2014-2015年度“全省先进检察院”荣誉称号。

为确实反贪工作实现新突破，石家庄铁路运输检察院打破部门界限，把反贪、监所科、技术科、法警大队四个部门整合到反贪局。同时，在反贪局设置了侦查一科、侦查二科和综合科，优化了人员结构，配备了办案力量，使反贪部门办案人员始终保持全员的40%以上。自2014年以来，该院共查处职务犯罪8件9人，其中处级以上干部5人，为建院30多年来的最好成绩，并在全年铁路检察系统职务犯罪预防和预防培训班上介绍工作经验。

在加大查办职务犯罪案件力度的同时，石家庄铁路运输检察院还成立了由党组书记、检察长马凤辰挂帅的预防工作组，全力推进预防职务犯罪工作上水平。他们先后与铁路重点岗位领导干部谈话155人次，向8个单位提出预防建议意见19条，化解可能产生涉法涉诉的信访线索2件。同时，他们充分利用管内“高铁”资源，开展了“预防职务犯罪宣传进高铁”活动，在北京西

至广州、桂林、南昌、贵阳、西安以及石家庄、邯郸等高铁列车上循环播放该院制作的预防职务犯罪宣传片，向社会宣传职务犯罪预防法律知识和举报常识，覆盖面积达11省市，运行里程11000多公里。针对管内紧邻首都地理位置敏感实际，石家庄铁路运输检察院始终把打击危害铁路安全犯罪放在首位，充分发挥检察机关引导侦查和量刑建议的作用，保持对严重刑事犯罪的高压态势，努力维护首都“南大门”的运输安全。2015年8月12日，石家庄正定机场高铁站发生一起将楔铁放在轨道上，致使G6709次动车组通过时与楔铁发生碰撞，造成临时停车47分钟的重大破坏性铁路设施案件。作为管内高铁开通以来首次受理破坏性刑事案件，石家庄铁路运输检察院党组高度重视，指派专人及时提前介入，引导公安机关调查取证，坚持依法指控和准确提出量刑建议。最终，该案犯罪嫌疑人以破坏交通设施罪被判处有期徒刑6年。

紧跟司法改革的新形势、新要求，石家庄铁路运输检察院加大对铁路检察改革的研究力度，完成了《构建中国特色大交通检察体系》的最高检理论研究课题，撰写了《铁路检察改革再思考》改革论文，向上级院提交了《抓住京津冀一体化机遇力争跨区划检察改革取得新进展》报告，以及《在司法改革中进一步发挥铁路检察机关职能作用》建议。同时，他们还编辑出版了《铁路系统职工预防犯罪丛书》、《铁路职务犯罪警示教育》成为许多铁路企业廉政教育的必备教材。

唐山市曹妃甸区检察院

创新预防职务犯罪举措

本报讯(刘振池 王宝杰)曹妃甸正处在大开发、大建设、大发展时期，随着京津冀协同发展的全面展开，项目资金大量聚集。对此，唐山市曹妃甸区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周春林日前主持召开专门会议，如何做好新常态下的职务犯罪预防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会议要求，全院干警要紧紧围绕上级和区委重大决策部署，精准发力，努力创新预防工作举措，把曹妃甸打造成京津冀协同发展增长极保驾护航，更加坚实的步伐，夙兴夜寐、激情工作，向着“争创全国先进”的目标阔步前行。

廊坊检方与北京大兴检方联动

服务和保障京津冀协同发展

本报讯(孙金波)近日，我省廊坊市检察院与北京市大兴区检察院以“充分发挥检察职能，服务和保障京津冀协同发展”为题，召开研讨会，共谋服务大局。双方一致认为，两地检察机关切实增强服务和保障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

的责任感、使命感，结合区域优势；加强联系、统筹协调、形成合力，共建检察工作服务协同发展平台，交流提升工作水平，为京津冀协同发展提供有力司法保障，创造良好法治环境。

廊坊市检察院检察长冀运福

与北京市大兴区检察院检察长杨永华等与会人员在深入学习领会京津冀协同发展主要精神的基础上，就推进两地检察机关交流合作、协同发展等内容进行了深入讨论。双方在三个方面达成共识：一是认识共识。双方认为在京津

冀协同发展这一国家战略的大背景下，两地检察机关应当充分认识到各自的工作职责和地域优势，以首都新机场建设为切入点，共建合作机制，进一步创新检察机关服务协同发展的理念和方法。二是检务协作共识。(下转第7版)

邢台女检察官宣传反家暴法

3月8日，邢台市检察院妇委会利用全市数千名妇女徒步健身活动的时机，组织8名女检察官在七里河畔健身绿道边摆摊设点，开展反家暴法集中宣传活动。此次活动领队市检察院检委会专职委员、妇委会主任王颖表示，宣传反家暴法是为了让广大妇女姐妹更多了解，“家庭成员之间以殴打、捆绑、残害、限制人身自由以及经常性谩骂、恐吓等方式实施的身体、精神等侵害行为”均属家庭暴力。当受到侵害时，要勇敢拿起法律武器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崔五杰 摄



步履铿锵创新业

——记奋进中的唐山市路南区检察院

陈密波 刘子珍

2014年底，在全市检察机关综合考核中位居第二；2015年底，被省检察院荣记集体二等功，并被评为全省先进检察院……2014年以来，唐山市路南区检察院在新一届党组领导下，戮力奋进，上下一心，各项工作取得跨越发展。

科学定位，绘就发展蓝图。2013年底，路南区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孙岩到任之初，即召开党组专题会议，将“工作进位，硬件升级”确定为2014年的奋斗目标。接下来的一年里，该院按照“进位升级”的主基调，积极进取，奋力拼搏，圆满完成了既定任务：在全市检察机关综合考核中位居第2，较上年度提升了6个位次；警示教育基地建设得到上级领导充分肯定；档案工作被评为全省5A级单位；办公办案环境有效改观。2015年，路南区检察院确定了“巩固全市先进地位，争创全省先进检察院”的工作目标后，是年底，他

们不仅如愿获得全省先进检察院荣誉称号，还被省检察院荣记集体二等功。

突出主业，聚焦执法办案。路南区检察院坚持以自侦工作为龙头，全面加强各项业务工作力度。自2014年以来，共立案侦查贪污贿赂案件35件43人、渎职侵权案件9件16人，其中大要案40件53人，通过办案为国家挽回经济损失8000余万元，保持了全市领先地位，得到唐山市检察院和路南区委主要领导批示肯定。他们成功办理了省商务厅原正厅级巡视员仲某某受贿案、省环保厅原副厅长李某受贿案、王某某等5人玩忽职守给国家造成6400余万元巨大损失案等大案要案，其中在李某受贿案办理过程中，深挖环保系统贪腐犯罪10件11人，并向省环保厅提出专项检察建议，有力促进了全省环保系统的专项治理。

锐意创新，提升工作质效。路南区检察院积极探索以未成年人刑事犯罪预防和职务犯罪预防为主要内容的双预防模式，创造性地

提出了打造“七个一”预防职务犯罪工程的设想，以“一条街道、一个公园、一个社区、一所学校、一个医院、一家企业、一座大厦”预防宣传为带动，着力构建多形式、立体化预防模式，增强了预防效果，促进了廉政养成，得到了上级领导的高度重视和社会各界的广泛认可。针对办案中发现的“法院速递”邮件投递不规范，以及评估公司在评估作价中存在的违规问题，他们分别向唐山市邮政管理局、唐山市住建局发出检察建议，两单位因之开展了专项整治，促进了相关问题的解决。

加强保障，筑牢发展基石。路南区检察院在全市率先建成集执法办案、检务公开、廉政教育为一体的警示教育基地，先后为中纪委等多家单位提供办案保障，得到省、市检察院及区委、区政府、区人大常委会主要领导的高度肯定。积极顺应信息化形势需求，不断加大科技强检力度，自觉坚持对重要自侦案件的抓捕、搜查、押解等办案环节全程同步录音录像，积极引

入测谎技术，有效提高了突破案件的能力，提升了规范司法水平。

明确重点，加强队伍建设。结合“三严三实”专题教育以及规范司法行为专项整治活动，路南区检察院引导干警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结合正反典型宣讲，引导干警知敬畏、存戒惧、守纪律、讲规矩，认真贯彻落实上级的各项决策部署，做到令行禁止。组织开展岗位练兵活动，促使干警明规矩、懂标准、守规范，自觉提高综合素质。针对缺编严重、多岗位空缺的实际，多途径解决人员不足问题，他们先后通过调入、招录等途径，充实一线办案力量，夯实了发展根基；打破论资排辈，坚持正确的用人导向，激发了队伍活力，提高了干警的工作积极性。

荣誉成绩成过往，而今迈步从头越。在“十三五”规划的开局之年，路南区检察院全体干警将以更加振奋的精神、更加昂扬的斗志、更加坚实的步伐，夙兴夜寐、激情工作，向着“争创全国先进”的目标阔步前行。